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科員 陳煜翔

電話：(03)3322101#7418

電子信箱：10076824@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2月13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10011320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735100E_1100113209_ATTACH1.pdf、
376735100E_1100113209_ATTACH2.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
「111年度國中小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教育訓練—進階研
習」計畫資料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12月2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160693號函辦理。
- 二、經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通過「110學年度增置國民中小學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計畫」之國中小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務必全程參加本研習，另本市政府自行補助之國中小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或對本課程有興趣之國中小教師均可自由報名。
- 三、本案採線上辦理方式，分為二場次及回播場，摘述如下：
 - (一)時間：
 - 1、第一場：111年1月24日（星期一）至1月25日（星期二）。
 - 2、第二場：111年2月9日（星期三）至2月10日（星期

教務處 110/12/13 16:08



1100009592

有附件

四)。

3、回播場：111年2月14日（星期一）上線。

(二)報名方式：貴校相關人員倘有意報名參加，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填寫報名表（<http://inservice.edu.tw/>），報名時間分別如下：

1、第一場：即日起至111年1月9日（星期三）。

2、第二場：即日起至111年1月16日（星期三）。

3、回播場：不需報名，逕行至活動網頁觀看並填寫簽退表。

四、本案活動內容如有異動，將公告於CIRN-全國圖書教師輔導團最新消息頁面（<https://cirn.moe.edu.tw/WebNews/index.aspx?sid=1186&mid=11262>）。

五、本案倘有疑義，國小場請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鄭水柔小姐，電話：（02）7749-5428，信箱：shueizheng@gapps.ntnu.edu.tw；國中場請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趙子萱小姐，電話：（02）7749-5428，信箱：catchao0819@gmail.com。

六、本案出席人員本局同意核予公（差）假登記；倘貴校有課務派代需求，請於110年12月17日（星期五）前將課表及經費概算核章正本函報本局國小教育科辦理。

正本：本市各市立國中小

副本：本局國中教育科(含附件)

